

证券代码：002833

证券简称：弘亚数控

公告编号：2026-014

转债代码：127041

转债简称：弘亚转债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256,406,232.23 元，按 10% 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5,640,623.22 元后，加上母公司 2025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 1,635,247,976.56 元，减去 2025 年实施的利润分配 296,962,098.40 元，母公司 2025 年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569,051,487.17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1,937,745,012.70 元。根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569,051,487.17 元。

公司拟以实施 202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6.00 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按公司 2026 年 3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24,232,258 股进行测算，本次现金分红总金额预计为 254,539,354.80 元（含税）。

2025 年度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381,808,934.40 元，占当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预计为 88.67%。

在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

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减资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调整分配总额。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 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 (元)	381,808,934.40	296,961,844.60	509,076,268.80
回购注销总额 (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430,584,187.92	517,367,631.94	590,017,391.79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 累计未分配利润 (元)	1,937,745,012.70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 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元)	1,569,051,487.17		
上市是否满三个 完整会计年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 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元)	1,187,847,047.8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 累计回购注销总额 (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 平均净利润 (元)	512,656,403.883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 累计现金分红及回 购注销总额 (元)	1,187,847,047.80		
是否触及《股票上 市规则》第 9.8.1 条第 (九) 项规定 的可能被实施其他 风险警示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说明：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金额为

1,187,847,047.80 元人民币，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 512,656,403.88 元人民币的 231.70%。因此，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结合行业情况和公司发展阶段，制定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的利润分配预案，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 298,949,096.82 元、336,920,860.83 元，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7.22%、7.83%。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